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0,147,800 股库存股全部予以注销。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若上述议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注销完毕回购股份后，公司总股本将减至 2,659,378,615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减少至 2,659,378,615 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6,952.6415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5,937.8615 万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669,526,415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669,526,415 股，无其他种类股票。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659,378,615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659,378,615 股，无其他种类股票。

除以上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股东特别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的相关手续，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

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